

A3、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象山县第一人民医院医疗健康集团（单位名称）的象山县第一人民医院医疗健康集团定塘等三个分院导视采购及安装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大门口大理石雕刻字，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宁波印象焦点传媒广告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3人，营业收入为365.899506万元，资产总额为178.30561万元¹，属于微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院训文化墙，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宁波印象焦点传媒广告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3人，营业收入为365.899506万元，资产总额为178.30561万元，属于微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 住院楼金属字，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宁波印象焦点传媒广告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3人，营业收入为365.899506万元，资产总额为178.30561万元，属于微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 户外指引导视立牌，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宁波印象焦点传媒广告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3人，营业收入为365.899506万元，资产总额为178.30561万元，属于微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5. 无障碍停车立柱（单面），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宁波印象焦点传媒广告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3人，营业收入为365.899506万元，资产总额为178.30561万元，属于微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6. 污水处理处标识牌，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宁波印象焦点传媒广告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3人，营业收入为365.899506万元，资产总额为178.30561万元，属于微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7. 象山县第一人民医院医疗健康集团定塘等三个分院导视采购及安装项目
除上述未提及的所有的导视系统内容，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宁波印象焦点传媒广告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3人，营业收入为365.899506万元，资产总额为178.30561万元，属于微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供应商应根据货物清单逐项对所投产品的制造商进行填报。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宁波印象焦点传媒广告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7月15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